

# 宛城区水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宛城区水利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密切围绕公众关切热点，从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信息管理、监督保障等多个方面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创新方式，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实践兴水利民初心。

一是主动公开情况。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其作为年度重点任务，纳入整体工作布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形成了“领导挂帅、部门协同、专人负责”的工作格局。同时，我们制定了详细的政务公开工作计划，明确了责任分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成效。2024 年，区水利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计 32 条，其中水行政处罚 6 条，行政许可 26 条。

二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4 年，区水利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0 件。

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提升服务效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群众需求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重点公开水利重点项目建设、农村安全饮水等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信息，以及“三公”经费、项目招投标等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同时，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及时收集和处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切实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2024 年水利局持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政务信息队伍建设，优化工作手段，提高工作质量。先后举办了信息公开专题培训班 1 次，主要对政府信息公开知识及业务能力进行培训，相关参培人员共计 30 余人次。

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区水利局依托宛城区人民政府网站群统一后台进行建设、运营宛城区水利局门户网站。

2、通过会议和文件公开。对于一些只适合在一定范围公开的内容，采取会议和文件的形式公开。

五是监督保障情况。2024 年，我局定期对局机关相关科室及直属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工作进行督查、通报，鼓励先进，鞭策落后。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1、就涉企政策向企业、行业协会等征集意见较少。
- 2、依申请公开工作有待加强。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